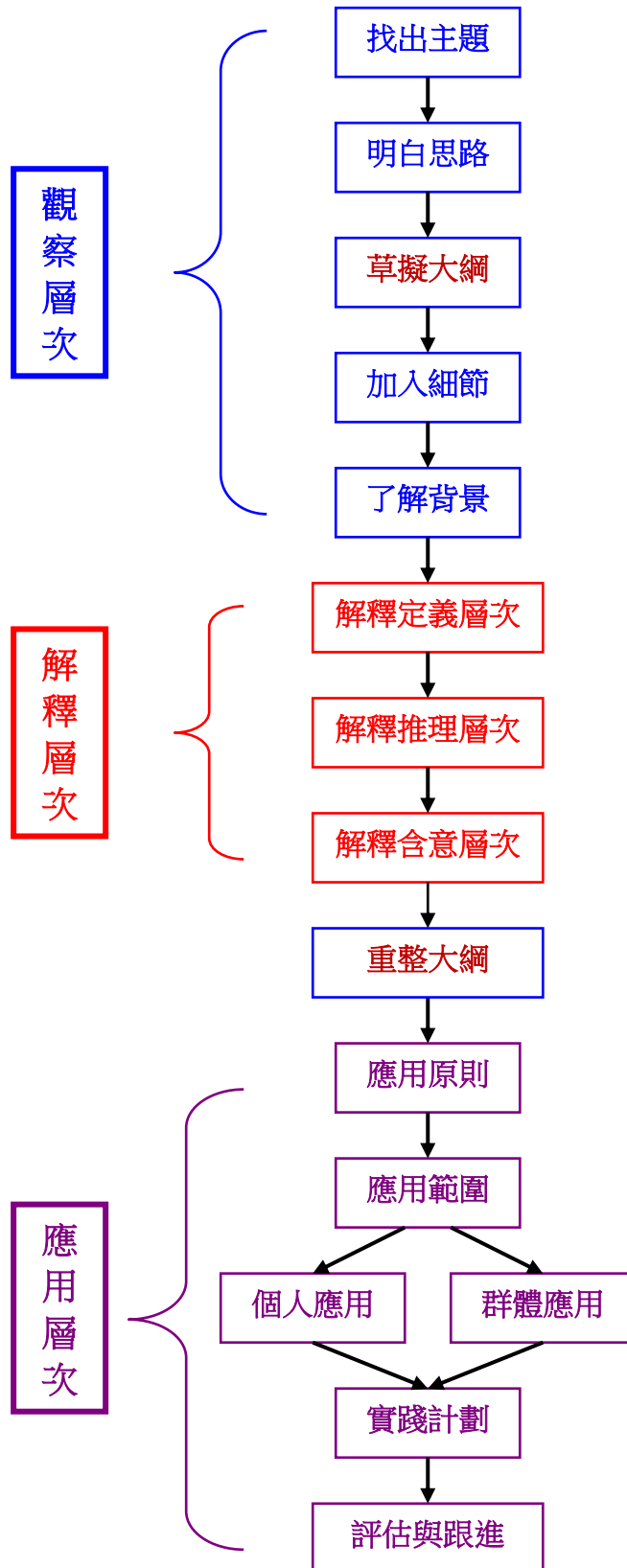


# 基礎讀經操練

## 第五章 歸納法研經第三步－應用

### I. 引言：

#### A. 歸納法研經的基本步驟



# 基礎讀經操練

## B. 釋經的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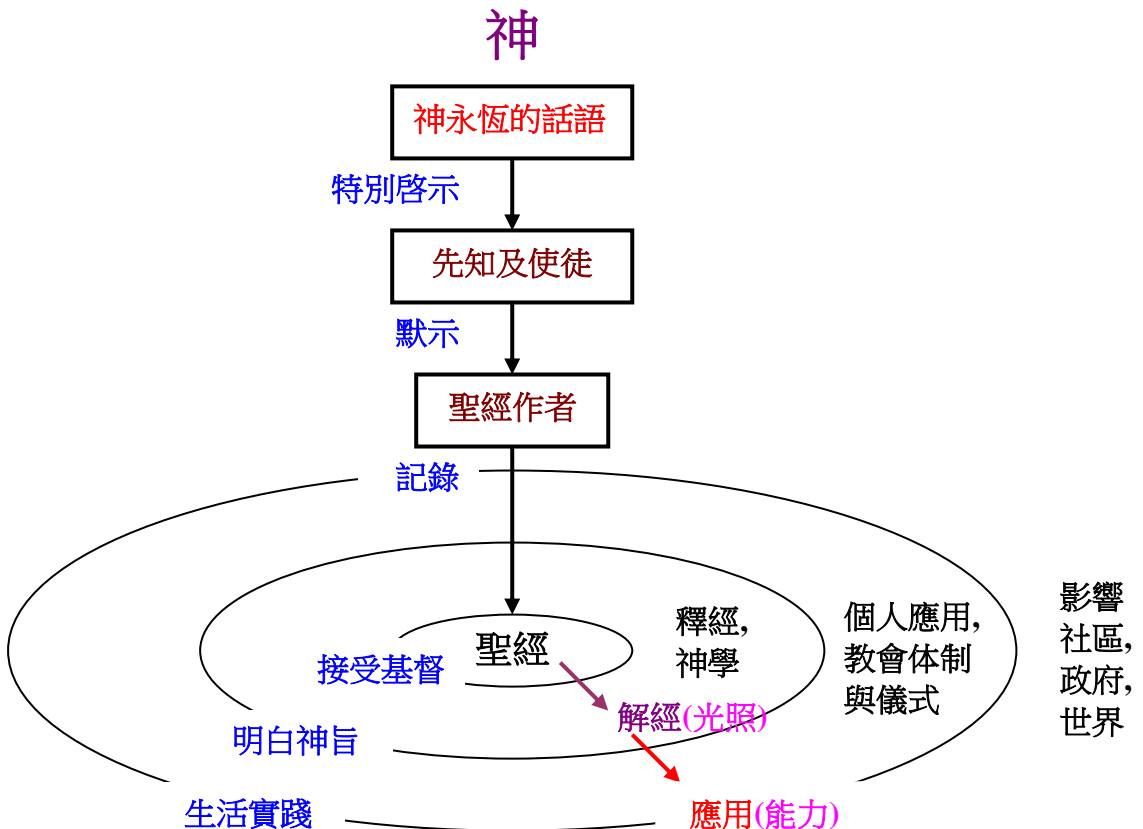
1. 應用的定義：將聖經的話語（神的旨意）確實的實踐於世界上的過程 (From Text/Word to Context/World)。
2. 應用的目的：以神永恆的話語來改變世界 (From the eternal word to the changing world)。
3. 應用的重要：
  - a. 原因：讀經/研經本身永遠不是基督徒生活的最終目的，實行(應用)才是。
    - 1) 羅 15:4, 從前所寫的聖經都是為教訓我們寫的，叫我們因聖經所生的忍耐和安慰可以得著盼望。
    - 2) 提後 3:16-17,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或作：凡神所默示的聖經），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 b. 讀經的終極目的，不是在獲得屬靈的知識，而在於生命的改變。讀經而沒有應用，是沒有完成的讀經。
  - c. 大多數基督徒讀經的毛病，在只停留於解釋和歸納。大多數基督徒信仰上的毛病，在於聽道而不行道。

## II. 歸納法研經的第三步：應用

### A. 釋經與應用：

1. 應用的意義：針對解釋歸納的意義、主旨、教訓、結論... 等，找出對「我」的意義，思想「我當有何回應」，然後實踐在行動上。
2. 研經與應用：

### 特別啓示、默示、解經與應用



## 基礎讀經操練

### B. 應用的層次：

#### 1. 二個視野：

- a. 過去 (It meant)：當時應當如何實踐。
- b. 現在 (It means)：今日應當如何應用。

#### 2. 三重文化：不同文化的需要和應用可能不同。

- a. 原作者：希伯來文化、希臘文化。
- b. 讀者：解釋者 (Interpreter, 牧師、主日學教師) 的文化。
- c. 受眾：接受者 (Receptors, 會眾、主日學同學) 的文化。

#### 3. 應用的四大範圍：包括個人與群體、信徒與非信徒。

	個人	群體
信徒	「你」和「我」自己。	團契、教會、宗派、華人教會、21 世紀的教會、機構等。
非信徒	家庭聚會、查經班的未信者。	約拿書中的尼尼微城的民眾。

#### 4. 五種接受者：

- a. 神最早說話時的原接受者：如亞當、夏娃。
  - 1) 創 2:16,17 「耶和華神吩咐他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
- b. 聖經原作者：
  - 1) 賽 6:8, 「我又聽見主的聲音說：我可以差遣誰呢？誰肯為我們去呢？我說：我在這裡，請差遣我！」
  - 2) 何 1:2, 「耶和華…對他說：你去娶淫婦為妻，也收那從淫亂所生的兒女；因為這地大行淫亂，離棄耶和華。」；何 3:1, 「耶和華對我說：你再去愛一個淫婦，就是他情人所愛的；好像以色列人，雖然偏向別神，喜愛葡萄餅，耶和華還是愛他們。」
- c. 神透過聖經原作者向當時說話的會眾：
  - 1) 出 20:1-17：神向會眾頒佈十誡。
    1. 神吩咐這一切的話說：
    2. 我是耶和華—你的神，曾將你從埃及地為奴之家領出來。
    3. 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
    4. 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也不可做什麼形像彷彿上天、下地，和地底下、水中的百物。
    5. 不可跪拜那些像，也不可事奉他，因為我耶和華—你的神是忌邪的神。恨我的，我必追討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
    6. 愛我、守我誡命的，我必向他們發慈愛，直到千代。
    7. 不可妄稱耶和華—你神的名；因為妄稱耶和華名的，耶和華必不以他為無罪。
    8. 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
    9. 六日要勞碌做你一切的工，
    10. 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當守的安息日。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僕婢、牲畜，並你城裡寄居的客旅，無論何工都不可做；

## 基礎讀經操練

11. 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第七日便安息，所以耶和華賜福與安息日，定為聖日。
  12. 當孝敬父母，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你神所賜你的地上得以長久。
  13. 不可殺人。
  14. 不可姦淫。
  15. 不可偷盜。
  16. 不可作假見證陷害人。
  17. 不可貪戀人的房屋；也不可貪戀人的妻子、僕婢、牛驢，並他一切所有的。
- 2) 羅 12:1-2：保羅向當時讀信的信徒說話：
1.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
  2. 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
- d. 正典完成後的聖經讀者：包括今日的「你」和「我」。
- e. 最後接受教導的受眾：主日學學生，聽道的會眾。

### III. 信徒的個人應用：個人應用的重要性遠過於其他的應用，先要在自己生命上有所改變，然後以生命影響生命，改變他人的生命。

#### A. 應用的角度：

1. 在我和神的關係上。
2. 在我和自己的關係上。
3. 在我和他人的關係上：家庭、工作/學業、教會、社會、國家、世界。

#### B. 應用的步驟：

1. 提出一些有助於應用的問題。
2. 默想這些問題對自己的衝激與挑戰。
3. 寫出一些具體的實踐計劃來回應問題。
4. 為這些行動計劃禱告。
5. 去實踐並考核進度/果效。

#### C. 應用上要避免的事：Excuse, Excuse, Excuse …

1. 以知代行。
2. 選擇性的應用。
3. 用合理化的解釋來代替需要的改變。(一位弟兄與一位姐妹有嫌隙，互不講話，弟兄請別人去向姐妹訴說為他解困，被勸告最好是自己前往解釋，他卻說只要自己安心，這又有何妨呢?)
4. 看重感性的追求過於意志上的順服。

### IV. 有助於應用的問題 (適用範圍因經文而異)：

#### A. 生活應用：

## 基礎讀經操練

1. 有何關於父神、耶穌基督、聖靈的教訓？這些教訓如何影响我與神的關係？如何增加我對神的信心？我對神具體的回應是什麼？
2. 有何榜樣我可以學習？(試將林前13:4-8的「愛」讀作「耶穌」，再將「愛」讀作「你自己的名字」。)
3. 有何罪惡我需要承認、棄絕？
4. 有何警誡需要注意？有何錯誤需要避免？
5. 有何命令需要遵守？
6. 有何應許可以支取？支取的條件是什麼？
7. 有何禱告可以由此向神祈求？

### B. 榜樣/信心應用：

1. 耶穌基督的位格、性情、為人如何？我當如何？
2. 耶穌基督對人、對事、對罪…的態度如何？我當如何？
3. 耶穌基督對人、對事、對批評…的反應如何？我當如何？
4. 耶穌基督如何体恤人及其需要？我當如何？
5. 耶穌基督如何評估人及當時的處境？我當如何？
6. 耶穌基督說什麼？祂作什麼？祂的言行對人/我有什麼影响？
7. 耶穌基督自稱是誰？有何憑據及証明？我當如何？
8. 別人對耶穌基督有何回應及態度？我當如何？

### C. 社會(包括教會)應用：

1. 有什麼需要是與現代的需要相同？我可以作什麼？
2. 耶穌基督如何滿足這些需要？我們憑什麼相信祂能滿足這些需要？我又當如何？

### D. 經文是否適用於今日的原則：

1. 一切重複、有延續性而未被推翻的處境、命令或原則所顯示出的道德及神學思想都永遠有效，適用於今日。如「不可殺人」在創9:6, 出20:13, 申5:17, 太5:21, 太9:18, 可10:19, …多次出現，其原則仍適用於今日，因為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
2. 一切有關於個人的命令或原則，其情景或狀況沒有重複、無延續性、且與道德及神學思想無關(單一事件)，或曾被推翻，就不適用於今日。如舊約祭司的獻祭在來9:25-26(也不是多次將自己獻上，像那大祭司每年帶著牛羊的血進入聖所，…但如今在這末世顯現一次，把自己獻為祭，好除掉罪。)已被基督一次獻上的祭所取代。
3. 從某些與我們文化背景有相似之處境或命令所導出的原則可適用於今日。如林前 16:20(眾弟兄都問你們安。你們要親嘴問安，彼此務要聖潔。)問安和聖潔的原則可應用於今日。
4. 某些與今日文化完全不同的處境或命令所產生原則在今日仍可應用。如林前 11:6(女人若不蒙著頭，就該剪了頭髮；女人若以剪髮、剃髮為羞愧，就該蒙著頭。)所導出女人當服權柄的原則仍應適用於今日。

## V. 經文應用的示範：約 3:16

## 基礎讀經操練

大綱 \ 應用	準 則	準 則 與 應 用 的 關 聯		行 動
	應用原則	個人應用	群體應用	實踐計劃
綜合歸納的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生活的應用</li> <li>榜樣/信心的應用</li> <li>社會的應用</li> <li>寫出<b>應許</b>和<b>條件</b></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我和神的關係</li> <li>我和我的關係</li> <li>我和他人的關係</li> <li><b>條件</b>導出<b>行動</b></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事奉崗位的影響範圍</li> <li>教導與分享</li> <li>媒体與文字</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提出應用的問題</li> <li>默想挑戰與禱告</li> <li>寫下具體計劃</li> <li>禱告實踐與考核</li> </ul>
<b>主題：神子降世的原因與目的 (約 3:16)</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神子降世的原因：<b>神愛世人</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根源：神</li> <li>動力：<b>愛</b></li> <li>對象：<b>世人</b></li> <li>目的：叫人得永生</li> </ul> </li> <li>神子降世的<b>目的</b>：叫一切<b>信耶穌的人都得永生</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神：施予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代價：獨生子</li> <li>方法：賜</li> <li><b>道路</b>：耶穌基督</li> </ul> </li> <li>人：接受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方法：信</li> <li>條件：無(白</li> </ul> </li> </ul> </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救恩源自於神，我們要曉得、明白及相信真理，都必須要靠聖靈和明白聖經才能成功。</li> <li>救恩的賜與是源自神的<b>愛</b>，接受救恩的人也當愛神。</li> <li><b>我們必須傳福音</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福音的對象是<b>世人</b>，我們當向世人傳福音。</li> </ul> </li> <li>人只有<b>藉著耶穌基督</b>才能認識神</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b>反省自己的靈修生活</b>，在禱告和讀經上有甚麼需要改進的地方。</li> <li>反省自己是否<b>愛</b>神，有沒有為神作出不求回報的犧牲？</li> <li>我要在<b>傳福音</b>的事工上盡上責任，向與我有接觸的非信徒傳講福音的信息。</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鼓勵弟兄姊妹在個人<b>靈修生活</b>上作反省及改進，務需要過一個有規則的靈修生活。</li> <li>鼓勵弟兄姊妹反省個人對神的<b>愛</b>，在愛的表達上向神作出回應。</li> <li>鼓勵弟兄姊妹接受個人佈道訓練，參與<b>傳福音</b>的工作。</li> <li>與弟兄姊妹分享<b>耶穌降世的原因與目的</b>，和救恩的必須福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我要每天用三十分鐘<b>讀經與禱告</b>(從__點鐘開始)，週末再用__小時默想一段在這星期讀經中對我特別有感動的經文。</li> <li>我會在主日學/團契與弟兄姊妹分享<b>靈修生活</b>的重要，並鼓勵他們去過一個有規則的靈修生活。</li> <li>我要為__事工禱告，尋求神要我在這事上做甚麼，並且<b>順服</b>的去做。</li> <li>我要在星期__探訪__，和他<b>分享福音</b>的信息。</li> <li>我會打電話給__，鼓勵他/她參加<b>個人佈道</b>訓練。</li> <li>我會探訪__，與他/她<b>分享耶穌降世的原因與目的</b>，和救恩的必須福分。</li> <li>我會在<b>下星期天</b>評估我在上列所要做<b>各項目標的進展</b>，並<b>計劃需要繼續跟進</b>的工作。</li> </ul>

## 基礎讀經操練

白賜予) ■ 結果：不至 滅亡，反得 永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光能夠照亮且帶來光明，但也同時產生黑影。耶穌(光)到世上來，也分開了信與不信、永生與滅亡</li> <li>▫ 死亡不是一了百了，而是永遠在地獄受永火和不死的虫的煎熬，一死了之不是解決問題的方法。</li> <li>● 耶穌基督降世的目的不是定世人的罪，而是將世人從罪惡的審判和死亡拯救出來，不要因舊約的聖戰而拒絕耶穌。</li> <li>● 僅是永遠不死不一定是幸福，生活的品質如喜樂...等也是不可缺少的，惟有與神同住的永生才是幸福。</li> <li>● 永生的福分只有信耶穌才能得到。</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要明白生與死、信與不信、永生與滅亡、拒絕與接受耶穌的分別</li> </ul>	
<b>結論：因為神差他的兒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b>			

\*\*\*\*\*

作業 5：請根據本章的應用原則及示範，根據羅 6:23 的主題與大綱，撰寫一份個人的應用計劃。

\*\*\*\*\*